

2018 高雄 MIZUNO 國際馬拉松競賽規程

一、 指導單位

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（邀請中）、高雄市政府

二、 主辦單位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

三、 承辦單位

高雄市體育處

四、 執行單位

展通虹策略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

五、 冠名贊助單位

台灣美津濃股份有限公司

六、 協辦單位

高雄市政府所屬機關學校、高雄市體育會

七、 競賽日期

2018 年 2 月 25 日(星期日)上午 6 時 20 分起跑

八、 競賽地點

高雄國家體育場

九、 競賽項目

比賽項目	馬拉松組 42.195KM	超半程馬拉松組 25KM	休閒組 5KM
報名費	NT\$1,000 元	NT\$800 元	NT\$：200 元
晶片押金	NT\$100 元	NT\$100 元	不使用晶片
合計金額	NT\$1,100 元	NT\$900 元	
晶片退還	晶片押金 100 元將於賽後收取晶片時退還		
報名日期	本次賽會一律採網路報名： 請至 http://bao-ming.com/ 報名 報名日期：106 年 10 月 18 日 21 時起至 106 年 11 月 30 日 17 時止。		
限制時間	6 小時 10 分	3 小時 40 分	90 分
限制名額	6,000 人	8,000 人	12,000 人
集合時間	AM 5:30	AM 6:25	AM 6:45
起跑時間	AM 6:20	AM 6:40	AM 7:00
活動會場	高雄國家體育場(世運主場館)/世運大道		

十、 競賽分組

(一) 起跑位置分組方式：

組別	馬拉松組 42.195KM	組別	超半程馬拉松組 25KM
全馬菁英組	大會邀請之貴賓選手	超半程菁英區	大會邀請之貴賓選手
全馬 1 區	3 小時 10 分以內	超半程 5 區	1 小時 40 分以內
全馬 2 區	4 小時 10 分以內	超半程 6 組	2 小時 10 分以內
全馬 3 區	5 小時 10 分以內	超半程 7 組	2 小時 10 分以後
全馬 4 區	5 小時 10 分以後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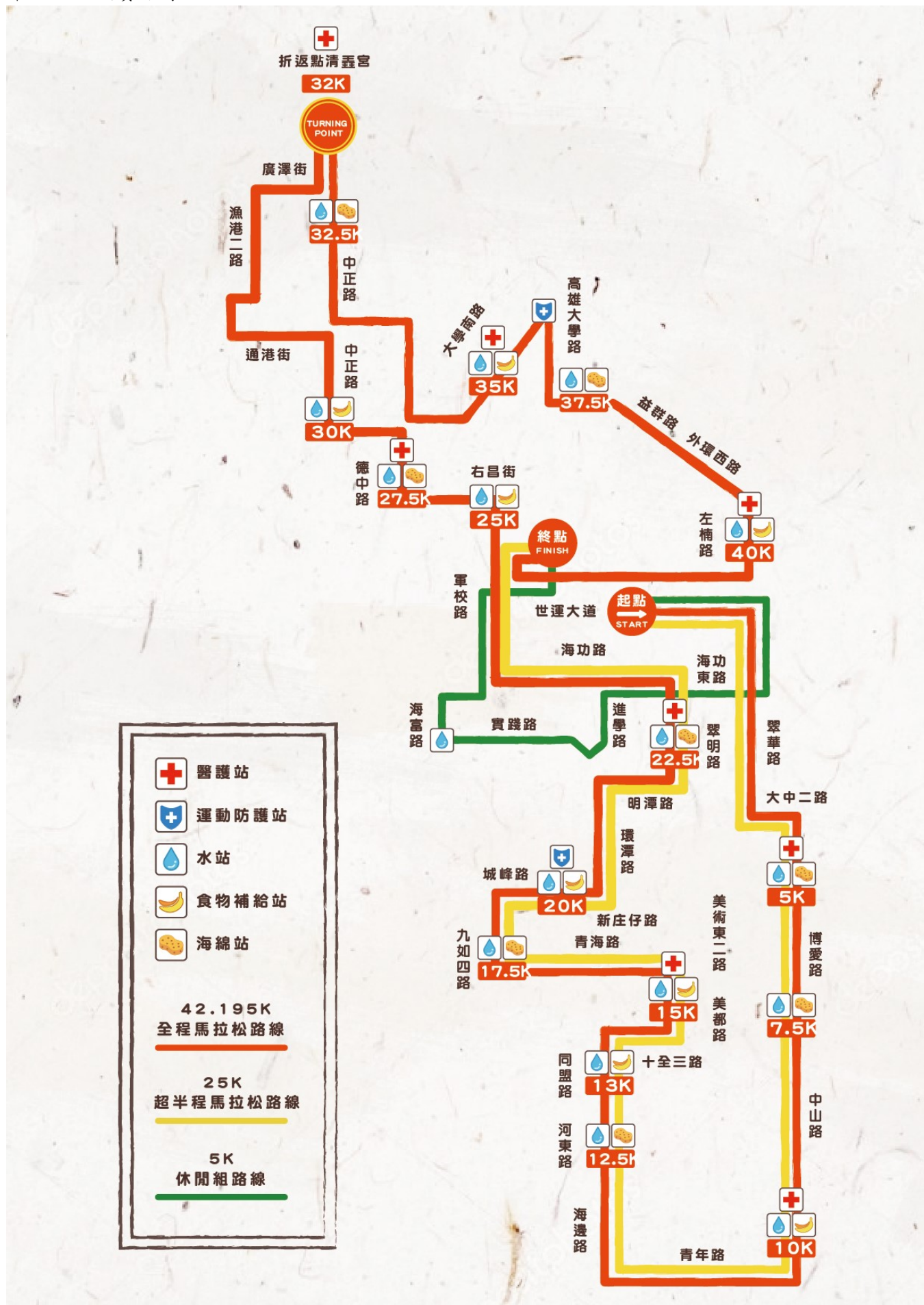
※請於報名時選擇個人合適之成績位置。

(二) 馬拉松組、超半程馬拉松組，共分 13 組（分組方式將依年齡自動分組）。

組別	男子組	組別	女子組
男 A 組	70 歲以上(1948-)	女 A 組	60 歲(1958~)
男 B 組	60 歲~69 歲(1958-1949)	女 B 組	50 歲~59 歲(1968-1959)
男 C 組	50 歲~59 歲(1968-1959)	女 C 組	40 歲~49 歲(1978-1969)
男 D 組	40 歲~49 歲(1978-1969)	女 D 組	30 歲~39 歲(1988-1979)
男 E 組	30 歲~39 歲(1988-1979)	女 E 組	20 歲~29 歲(1998-1989)
男 F 組	20 歲~29 歲(1998-1989)	女 F 組	17 歲~19 歲(2001-1999)
男 G 組	17 歲~19 歲(2001-1999)		

(三) 休閒組：5 公里，不分年齡性別。

十一、 競賽路線：



(一) 全程馬拉松組(42.195 公里)

世運大道(起點) > 翠華路 > 左轉大中機車地下道 > 大中二路 > 右轉博愛三至一路 > 中山路 > 右轉青年路 > 右轉海邊路 > 河東路 > 同盟三路 > 右轉十全三路 > 左轉美都路 > 願景橋 > 美術東二路 > 左轉青海路 > 上青海橋 > 右轉九如四路 > 右轉中華一路迴轉道 > 中華一路慢車道 > 右轉城峰路 > 左轉勝利路 > 右轉新庄仔路 > 左轉環潭路 > 右轉明潭路 > 左轉翠明路 > 左轉海功東路 > 海功路 > 右轉軍校路 > 左轉右昌街 > 德中路 > 德中路與大學南路口轉逆向 > 左轉往蚵仔寮堤岸道路 > 右轉中正路(逆向) > 左轉通港路 > 右轉漁港二路(蚵仔寮漁港) > 右轉廣澤路(逆向) > 左轉中正路(逆向) > 清 宮(折返點) > 中正路(逆向) > 左轉通港路 > 右轉典昌路、德中路(逆向) > 左轉大學南路 > 右轉高雄大學路 > 左轉援中路 > 右轉益群橋 > 益群路 > 外環西路(楠梓加工出口區) > 右轉左楠路 > 右轉世運大道 > 右轉軍校路 > 進入高雄國家體育場(終點)。

(二) 超半程馬拉松組(約 25 公里)

世運大道(起點) > 翠華路 > 左轉大中機車地下道 > 大中二路 > 右轉博愛三至一路 > 中山路 > 右轉青年路 > 右轉海邊路 > 河東路 > 同盟三路 > 右轉十全三路 > 左轉美都路 > 願景橋 > 美術東二路 > 左轉青海路 > 上青海橋 > 右轉九如四路 > 右轉中華一路迴轉道 > 中華一路慢車道 > 右轉城峰路 > 左轉勝利路 > 右轉新庄仔路 > 左轉環潭路 > 右轉明潭路 > 左轉翠明路 > 左轉海功東路 > 海功路 > 右轉軍校路 > 進入高雄國家體育場(終點)。

(三) 休閒組(約 5 公里)(暫定)

世運大道(起點) > 翠華路 > 右轉海功東路 > 海功路 > 左轉進學路 > 右轉左營大路 > 右轉實踐路 > 右轉海富路 > 右轉海功路 > 左轉軍校路 > 右轉世運大道 > 進入高雄國家體育場南面廣場(終點)。

十二、 報名辦法

(一) 比賽當天不受理現場報名

(二) 報名日期：2017 年 10 月 18 日 21 時至 11 月 30 日 17 時止，如報名額滿，報名系統將自動關閉，不再開放系統接受報名。

(三) 報名方式：全部採網路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://bao-ming.com/>

1. 完成報名手續並繳完費用之選手，請自行上網查詢是否完成繳費狀態，以確認報名成功。
2. 網路報名時請詳填相關基本資料，以免誤發各項相關報名資訊。
3. 報名時請詳加評估自身狀況，報名手續完成者，不論任何理由不得要求更換人名、參賽項目、衣服尺寸等。

4. 紀念背心尺寸對照表:如未標示尺寸者一律以 L 發放。

尺寸(公分)	XS	S	M	L	XL	2XL	3XL
身高	157-163	162-168	167-173	172-178	177-183	182-188	187-193
胸圍	81-87	85-91	89-95	93-99	97-103	101-107	105-111
腰圍	67-73	71-77	75-81	79-85	83-89	87-93	91-97

5. 因配合限時交通管制，請選手考量自己身體狀況及長跑實力，報名適合距離組別。

(四) 繳費方式

1. 超商繳費(7-11/全家/萊爾富)

超商繳費流程(需自付 20,000 元以下每筆 20 元手續費)線上報名網站登錄，完成報名後，選擇需要的超商，取得 1 組繳費代碼(訂單編號)憑此代碼至全省超商門市繳費。

2. ATM 繳費

報名時若選擇 ATM 繳費方式，將會取得一組繳費代碼，請持代碼至各 ATM 機臺匯款，即完成報名繳費，超過 3 萬元之金額，請至臨櫃繳款，手續費自付。

3. 信用卡繳費

此服務僅供海外選手使用，若需要者，請向執行單位申請，手續費執行單位吸收。
電話：02-2949-9257

e-mail：rainbowwingsimc@gmail.com

4. 報名後需於 3 日內繳款完成，才算完成報名手續，未在期限繳費者，視同放棄。

5. 繳費完成後，系統將會發送報名時填寫之 e-mail 繳費通知信件，可至網站查詢確認繳費狀況，完成報名手續後不論任何理由所有報名資料均不得修改。

6. 重要選手基本資料例如：比賽項目、選手姓名、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等，請務必加強確認，倘資料錯誤造成當事人權益受損，概自行負責，不得異議。

7. 網路報名如有任何問題請洽伊貝特報名網，聯絡電話：(02)2951-6969。

8. 有關競賽規程相關問題請洽執行單位，聯絡電話：(02)2949-9257。

(四) 報到方式

1. 親自報到

A. 報到地點：高雄國家體育場/高雄市左營區世運大道 100 號。

B. 報到物資(含活動手冊、號碼布、晶片、紀念背心等；休閒組無活動手冊及晶片，但會配發活動會場配置圖及流程說明)

C. 報到時間：

2018 年 2 月 23 日(星期五)：9 時起至 19 時止，逾時不候。

2018 年 2 月 24 日(星期六)：9 時起至 19 時止，逾時不候。

- D. 報到前請先至官網查詢報到編號，並於報到時出示身分證明文件，團體請出示團體聯絡人身分證明文件，若為代領者，請出示報名者身分證明文件影本。
- E. 未在上述時間內完成報到者，將自動喪失比賽資格，不得進入比賽路線，裁判有權終止無號碼布選手進行比賽。
- F. 因故無法報到者，欲領取參賽物品請於賽後 10 日內致電執行單位(02)2949-9257，統一以貨到付款方式宅配寄送。

2. 郵寄報到

- A. 報到物資（含活動手冊、號碼布、晶片、紀念背心等；休閒組無活動手冊及晶片，但會配發活動會場配置圖及流程說明）
- B. 包裹將於賽前 2 週寄送(實際寄送日期於官方臉書及官網公告)
- C. 為避免影響比賽進行，比賽當天一律不接受現場報到。寄送代辦費用如下表（限臺灣本島）。

人數	1-2 人	3-5 人	6-10 人	11-20 人	21-50 人
費用 (NT)	100 元	250 元	500 元	600 元	800 元
人數	51-80 人	81-100 人	101-150 人	151-200 人	201 人以上
費用 (NT)	1000 元	1200 元	1500 元	1800 元	2000 元

(五) 參賽贈品

項目	紀念背心	晶片	號碼布	別針	活動手冊	保險
馬拉松組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超半程馬拉松組	○	○	○	○	○	○
休閒組	○	×	○	○	×	○

(六) 完賽贈品

項目	完賽毛巾	完賽獎牌	完賽禮	成績證書	餐點	礦泉水
馬拉松組	運動毛巾	○	○	現場列印	○	○
超半程馬拉松組	運動毛巾	○	○	現場列印	○	○
休閒組	小方巾	×	○	完成證明	×	○

十三、計時系統

- (一) 本賽事馬拉松組及超半程馬拉松組，將配發一枚計時晶片(晶片請務必牢固繫於鞋上，請勿將晶片置於腰袋或肩袋中，以免感應不良)。晶片使用之操作方式請選手於賽前詳閱活動手冊晶片使用說明，或是依現場服務人員的指示操作。
- (二) 本賽會馬拉松組及超半程馬拉松組採晶片計時，成績一律採大會公布時間(鳴槍)計算，大會依選手抵達終點時之時間作為成績統計之依據(選手自通過起點至終點的晶片時間會在完跑證書上註明)。沿途設有檢查點，選手必須從晶片感應地墊上方通過，若無起、終點與各檢查點感應時間紀錄之選手將被取消資格，不予計時，不發給成績證明。
- (三) 請馬拉松組及超半程馬拉松組選手依號碼布編碼排列出發(馬拉松：菁英選手、一般選手；超半馬：菁英選手、一般選手)，切勿爭先恐後，發揮運動家精神，禮讓實力較佳選手優先出發。
- (四) 請依出發時間出發，超過起跑時間 20 分鐘後出發者，因安全因素大會有限制其出發及不予計算成績。

十四、獎勵方式及辦法

- (一) 馬拉松組、超半程馬拉松組獎金

按男、女總名次成績頒發，另頒發獎盃乙座，各組總名次錄取者，不再列入分組名次計算，凡得獎金超過新臺幣 20,000 元以上者，國內選手須依稅法負擔 10%之所得稅，外籍人士須依稅法負擔 20%之所得稅。(請於領獎時附身分證影印本)

名次	馬拉松組	超半程馬拉松組
第一名	獎金新臺幣 30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30,000 元
第二名	獎金新臺幣 15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15,000 元
第三名	獎金新臺幣 10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10,000 元
第四名	獎金新臺幣 7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8,000 元
第五名	獎金新臺幣 6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7,000 元
第六名	獎金新臺幣 5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6,000 元
第七名	獎金新臺幣 4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5,000 元
第八名	獎金新臺幣 25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4,000 元
第九名	獎金新臺幣 2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
第十名	獎金新臺幣 1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2,000 元

(二) 國內全程馬拉松組獎金

名次	男子組	女子組	備註
第一名	獎金新臺幣 6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60,000 元	如獲得總排名前 10 名國內選手，則須擇一領取獎金。
第二名	獎金新臺幣 4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40,000 元	
第三名	獎金新臺幣 20,000 元	獎金新臺幣 20,000 元	

(三) 各分組名次得獎者頒發獎盃乙座、獎品乙份。

競賽項目	各組報名人數	錄取人數
馬拉松組 超半程馬拉松組	50 人以下	3
	51-100 人	4
	101-200 人	6
	201 人以上	8

1. 各組總成績錄取者，將不再列入分組成績計算名次。
2. 為鼓勵長青跑者，馬拉松組及超半程馬拉松組，男 70 歲以上者、女 60 歲以上者，不計報名人數，各錄取前 10 名，頒發獎盃及獎品各乙份。
3. 休閒組：不計成績。
4. 領取總名次、國內全程馬拉松組獎金者請於領獎時務必附身分證影印本，外籍人士請附護照以供查證。
5. 頒獎時間未領獎者，請各組得獎者於比賽當日活動結束 12:20 前持身份證明至獎典組領取，逾時視同棄權。

(四)成績證書

1. 馬拉松組及超半程馬拉松組於規定時間內完賽者，請於活動時間內(2 月 25 日中午 12:30)，至完跑證明發放處領取，如未領取恕不補發。(若因特殊情況現場無法印發，將於事後補寄)。
2. 休閒組於規定時間內完賽者，將於終點處發放，可依大會終點顯示成績自行書寫。

(五)為鼓勵於規定時間內完成馬拉松組、超半程馬拉松組之選手，將發給運動紀念毛巾及紀念獎牌，休閒組發給紀念方巾，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比賽之選手請勿領取。

(六) 馬拉松組及超半程馬拉松組參賽選手，可在賽後憑號碼布領取餐盒一份。

(七) 以公司、團體名義團體報名者(限一次統一報名者)，50 人以上將提供一頂帳篷供報名團體使用，因場地限制帳棚數有限，先報名者優先提供(限額 30 頂)。

(八) 活動路線採國際標準丈量，沿途將設置飲水站及補給品。

(九) 補給站規劃及每 5 公里管制時間表

公里數	補給內容	補給站位置	開始 管制 時間	撤除 管制 時間
5K	水、廁所、救護站	博愛一路(鄰近漢神巨蛋捷運站)	06:20	08:30
7.5K	水、廁所、海綿站	博愛一路(中博陸橋上坡前)		
10K	水、廁所、食物補給、救護站	中山二路近青年路路口	06:20	08:30
12.5K	水、廁所、海綿站	河東路(立德棒球場後面) ※約13K處增設補給站(河東路家樂福外側機車停車格凹槽)		
15K	水、廁所、食物補給、救護站	十全三路(中都濕地)	06:20	10:00
17.5K	水、廁所、海綿站	九如四路與吳鳳路口		
20K	水、廁所、食物補給、運動防護站	城峰路(大義國中後門)	06:50	10:30
22.5K	水、廁所、海綿站、救護站	翠明路、菜公路36巷口		
25K	水、廁所、食物補給	軍校路(世運主場館右側進出口)	06:50	11:00
27.5K	水、廁所、海綿站、救護站	德中路(清水巖前)		
30K	水、廁所、食物補給、運動防護站	蚵仔寮通安大橋上	07:20	12:00
32.5K	水、廁所、海綿站	中正路與港五街(北極殿前)		
35K	水、廁所、食物補給、救護站	大學南路與大學西路口	07:50	12:30
37.5K	水、廁所、海綿站	援中路過藍昌路口		
40K	水、廁所、食物補給、救護站	左楠路(油廠宿舍側門口)	07:50	13:00

十五、 犯規罰則：

(一) 違反下列規定者，取消比賽成績：

1. 未依大會規定接受他人供給飲料或食物。
2. 不遵從裁判引導者。
3. 未將號碼布以別針別在胸前。
4. 嚴禁於比賽行進路線中滑行直排輪、滑板及滑板車。
5. 本賽事使用晶片計時，請依規定將晶片配帶於鞋子上，無任一檢查站時間之選手將被取消資格，不予計時，不發給成績證明。
6. 終點選手進入終點前須經裁判檢核號碼布、晶片、信物，違規者、不尊敬裁判者、代跑行為者等違反競賽規程之事項，裁判擁有判定選手失格或驅離賽道之權力，選手不得異議。
7. 檢查裁判信物檢查站：本活動於賽道路程中設有信物檢查點，請參賽選手務必經過。
8. 大會已盡告知義務，若因本人無行經或未拿取信物者，導致裁判判定失格，大會概不負責。
9. 本賽事於晶片感應站(起/終點拱門)處設有錄影設備，活動當天或事後發生成績爭議或

申訴，請參照賽事爭議申訴辦法並繳納申訴保證金，進行調閱相關錄影資料。

(二) 違反下列規定者，將取消比賽成績及禁止參加本賽事3年，並公布姓名於大會官網上。

1. 比賽進行中選手借助他人之幫助而獲利者(如乘車、扶持...等)。
2. 報名組別與身分證明資格不符者。
3. 違反運動精神和道德(如打架、辱罵裁判及大會工作人員...等)。
4. 代跑者及被代跑者一經查明屬實。

十六、 申訴：

(一) 比賽爭議：競賽中各選手不得當場質詢裁判，若與田徑規則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，均以裁判為準，不得提出申訴。

(二) 申訴程序：有關競賽所發生的問題，須於各組成績公佈30分鐘內，向大會提出，同時繳保證金新臺幣2,000元整，由競賽組簽收收執聯；所有申訴以審判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，若判決認為無理得沒收其保證金，作為大會賽事基金。

十七、 注意事項：請詳閱本注意事項。

(一) 衣物保管事項：

1. 寄物時間：2018年2月25日上午5:00至上午7:00，接受衣物寄物。
2. 保管時間：2018年2月25日上午5:00至中午12:40，接受衣物保管。
3. 領取時間：2018年2月25日上午7:30至中午12:40，開放領取衣物。
4. 請將衣物交至各指定寄物區，比賽結束後，憑號碼布至原處領取衣物。
5. 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，若有貴重物品遺失，一概不負責。
6. 大會無提供休閒組選手衣物保管服務。

(二) 安全事項：

1. 請考量自身體能，可於限制時間內完成者，再報名適合距離之組別，安全第一，大會裁判或醫師有權視選手體能狀況，中止選手繼續比賽資格，選手不得有異議。
2. 參加本賽事者請注意身體健康，請慎重考量自我健康狀況，如有不適，請勿逞強，如有心臟、血管、糖尿病等方面病歷者，請勿隱瞞病情並請勿參加，否則，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選手應自行負責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責任。
3. 比賽在市區進行，選手必須注意過往車輛與行人，以確保自身安全。

(三) 晶片使用保管事項：

1. 馬拉松及超半程馬拉松使用晶片計時，請詳閱晶片使用說明，如因個人操作不當造成無成績者，一概不負責。
2. 馬拉松及超半程馬拉松報名時將會收取100元晶片押金。
3. 請小心保管號碼布及晶片，遺失恕不再補發。
4. 無號碼布者將喪失參賽資格。
5. 隨身攜帶身分證明備查。

6. 若完成報名手續而未參賽，或未於賽後當日退還晶片者，請於 107 年 3 月 4 日前郵寄資料至展通虹辦理晶片退費事宜，超過期限視同放棄，押金恕不退還。

(四) 水站布置事宜：

1. 水站設置：第一張桌子為自備飲料桌，其餘為大會供應之飲水暨補給品。
2. 菁英選手自備飲料者請於 107 年 2 月 25 日上午 5:00 前交至裁判組櫃台，並於瓶身明顯標示號碼布、擺放補給站位置，逾時不候。

(五) 比賽前如遇颱風等人力不可抗力之天災，由大會以選手安全為考量，有權決定是否取消

或擇期比賽或改用其他替代路線，參賽選手不得有議；若因故取消活動，扣除大會已支出成本退還剩餘報名費，詳細金額以大會公布為主，選手不得異議。

(六) 大會有權將比賽之錄影、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、展出、登錄於本賽會網站與市府刊物，參賽者必須同意肖像與成績用於相關比賽之宣傳與播放活動。

(七) 嚴禁煙火：為維護賽會公共安全，本賽事全面禁菸、禁火，如工作人員發現將立刻進行規勸，屢勸不聽者，大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與大會參賽成績。

(八) 熱中暑危險係數處理方式：【公式=室外溫度(°C)+室外相對濕度(%)×0.1】中暑危險係數大於熱四十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活動，以避免參與者中暑，若取消活動恕不退還報名費，選手不得有議。

(九) 空氣品質 PM2.5 超標處理方式：若空氣品質達環保署紅色 AQI 151-200 以上時，大會提供口罩給需要的選手，並由大會視情形評估縮短競賽時間或停止比賽，選手不得有議。

(十) 雨備方案規劃：

1. 若因颱風來襲或天災，經主承辦單位評估同意，將透過簡訊、媒體平台公告活動延期或停辦資訊。
2. 若活動當天下雨，現場將準備輕便雨衣提供參賽者使用，活動繼續進行。
3. 若賽事前一周由天氣預報表示賽事當天可能會有較高的機率下雨，將視情況增加活動會場帳篷數量。

十八、 退費機制：

(一) 繳費完成後，若因故無法參加，將按照以下退費機制退費：

1. 於 106 年 12 月 7 日下午 5 時前提出申請者，扣除 100 元匯款手續費及行政費用後，退還晶片押金 100 元及贖餘報名費用(※休閒組無晶片押金)。
2. 於 107 年 2 月 1 日物資寄送前提出申請者，扣除報名費 40%後，退還晶片押金 100 元及報名費 60%。(※休閒組無晶片押金)

- (二) 欲進行退費者，請寄信至伊貝特 dryadd98820@e-better.com.tw 進行登記，內容須提供報名者姓名、參加組別（若團體報名者需註名參賽隊名）、訂單編號、聯絡電話，並附上要退款的帳戶資料（需包含帳戶名稱、代號及帳號），經確認參加者身分與資料均符合後，款項於一至二週後匯入所提供之帳戶，退費者同時失去參賽資格。
- (三) 於活動相關物資寄送後申請者，不退還報名費，但可退還晶片押金 100 元。（※休閒組無晶片押金）。下列情形致無法參與活動，並檢附證明文件者，扣除報名費 50% 後，退還晶片押金 100 元及報名費 50%。（※休閒組無晶片押金）：
1. 天然或人為災害。
 2. 交通中斷。
 3. 兵役或點閱、教育召集。
 4. 傷病或妊娠。
 5. 本人訂婚、結婚或一親等內親屬喪葬。

十九、 為保護選手安全及考量交管時間，大會將於赛道中途設置若干關門收容點（預擬時間如下表），並於各點嚴格執行關門收容，凡未於各關門點限制時間內通過者，一律強制終止比賽並請上大會接駁收容車，且關門之收容選手不得異議。

編序	設置地點	公里數	關門時間
第 1 關門點	十全三路(中都濕地觀景臺)	約 15KM 處	09:20
第 2 關門點	環潭路(近風景所前 20M)	約 21KM 處	10:00
第 3 關門點	通港路(烏魚文化館前)	約 33KM 處	11:56
第 4 關門點	援中路、大學東路口	約 37.5KM 處	12:15

二十、 參賽者保險規劃

- (一) 凡報名參賽者，大會將替每位參賽者辦理保險，倘若於競賽活動中發生任何意外，依照保險合約辦理，不得異議。
- (二) 比賽前如遇颱風等人力不可抗拒之天災，由大會以參賽者安全為考量，決定是否取消或延期比賽或改用其他替代路線，主辦單位將另行公告。
- (三) 參賽者應依路標方向前進並遵守交通指揮及道路交通法規、標誌、標線、號誌之規定。來回路程請遵守交通路況及注意本身安全。
- (四) 報名表內各欄請務必詳實填寫，如有錯漏導致喪失保險效力，應自行負責。
- (五) 請參賽者檢視自己當日狀況量力而為，並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及當日跑步前 2 個小時用餐。
- (六) 本活動提供公共意外險（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）。另建議參賽者視個人需要投保個人運動保險。
- (七) 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：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、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，依法應負賠償責任，而受賠償請求時，保險公司對被保險

人負賠償之責。依照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2 日內政部研訂發文之字號內授消字第 1040823601 號之規定投保。10000 人以上公共意外險說明：

1. 每人體傷責任新台幣：伍佰萬元。
2. 每一意外事故責任體傷新台幣：壹億伍仟萬元。
3. 每一意外事故財物損失責任新台幣：貳佰萬元。
4. 保險期間最高賠償金額新台幣：參億肆佰萬元。

特別不保事項

- (一) 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。
 - (二) 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，例如休克、心臟症、糖尿病、熱衰竭、中暑、高山症、癲癇、脫水等。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將不在保險範圍內，而公共意外險只承擔因外來意外所受之傷害理賠。
 - (三) 選手如本身疾患跟第二項所述之疾病之病史，建議選手慎重考慮自身安全，自行加保個人人身意外保險。
 - (四) 如您曾發生過以下病況及有以下疾病狀況，屬猝死高危險群，請諮詢醫師專業的判斷及請勿勉強參加：不明原因的胸部不適於（胸悶、胸痛）、不明原因的呼吸困難、不明原因頭暈、突然失去知覺、高血壓、心臟病、腎功能異常、糖尿病、高血脂、家族心臟病史、癲癇。
- 二十一、 大會免責聲明：選手於賽事期間因參與賽事所造成財物損失或體傷，大會將協助處理保險理賠事宜，惟選手已獲得理賠項目、或因特別不保事項、或非屬理賠範圍等事由，不得再向指導單位、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要求任何形式之賠償。
- 二十二、 參賽者一旦報名，視為同意本競賽規程所有規定。
- 二十三、 本競賽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由大會修正後公布之。